

中華民國(台灣)國際獅子會	第一聯合會	113 年	會員代表大會
	MD300A	2023-2024 年度	年 會

附件一

區 分	實 施 要 點
會議日期	首席代表會議、年會暨會員代表大會：113 年 5 月 5 日（星期日） 上午 8:00 至下午 4:00
會議地點	首席代表會議、年會揭幕典禮、會員代表大會：典華旗艦館 電話：02 8502 5555 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植福路 8 號
出、列席人員	總監議會議長、第一、二副議長、前議長、理監事、年會主任委員、 複合區內閣團隊暨年會籌備會相關人員。 各 區：總監、副總監、前總監暨區成員。 各分會：首席代表、正代表、副代表、觀察員。 貴 賓：主管機關代表、國際理事、前國際理事、各界貴賓。
首席代表 正代表 副代表 觀察員 推選方式	<p>一、成立滿一年又一天之分會：每十人推選正、副代表各乙名（首席代表屬正代表名額內）；尾數滿五人者，再加推正、副代表各乙名；觀察員名額不受此限；【在 112 年 4 月 1 日（含）前，經國際總會授證成立及中華民國政府核准立案之分會，其會員入會年資滿一年又一天，亦即在 112 年 4 月 1 日（含）前，經國際總會註冊在案者。】請各區先予以審核。</p> <p>二、成立未滿一年又一天之分會：推選正、副代表名額各乙名（在 112 年 4 月 1 日以後，經國際總會授證成立及中華民國政府核准立案之分會。）</p> <p>三、由各會擔任重要職務或熱心會務之會員中推選之（現任會長為當然首席代表）。</p> <p>四、轉會及復會會員依國際總會憲章規定，其會員入會年資滿一年又一天，亦即在 112 年 4 月 1 日（含）前經國際總會註冊在案者。請各區先予以審核。</p> <p>五、家庭會員不能擔任正代表或副代表，亦不能列入正代表人數計算之基數。且無投票表決權。</p> <p>六、請各區務必向複合區繳清各項費用，以確保權益。</p> <p>七、正代表如因事不能出席會議，得以委託書委託其他正代表出席會議及投票表決。正代表、副代表均享有發言權，但提案權、選舉權、表決權等僅正代表享有之。</p> <p>八、另國際理事會通過有關一年零一天的最新解釋：會員必需連續一年零一天是單一個分會的全額會費會員，然後才能計入其分會的總共可派代表人數。</p> <p>九、理事會依據規定，一併審核正代表資格。</p>
選舉	<p>一、本次年會將依據年會理監事選舉辦法，選舉第 2 屆(2024-2025 年度) 中華民國(台灣)國際獅子會第一聯合會理事及監事。</p> <p>二、本次年會將選舉 2025-2027 年度國際理事被推薦人。</p>

<p>註冊繳費</p>	<p>一、本屆年會，請於 <u>113 年 4 月 8 日</u> 前由各分會統一向所屬之區辦理集體註冊。</p> <p>二、各會出席複合區年會之首席代表、正、副代表依規定產生後，請立即填寫報名表連同註冊費，繳到各區，請各區在 <u>4 月 12 日</u> 前彙整名單並繳清註冊費用及 300A 複合區各項會費，以免影響獅友權益。</p> <p>三、註冊費：首席代表、正代表、副代表、觀察員每人新台幣 <u>1,500</u> 元，家庭會員、獅嫂、獅姐夫、幼獅等每人新台幣 1,200 元，(均含年會當天午餐及註冊紀念品)。</p> <p>四、除貴賓及現任理事長/總監議會議長、前理事長/前議長、總監、前總監予以禮遇免收註冊費外，其餘出列席人員請由會籍所屬各分會繳納註冊費。</p>
<p>會員代表大會提案方式</p>	<p>一、會員代表大會之議案分為：理監事會提案、總監議會議長提案、各區暨各分會提案。</p> <p>二、各區之提案，須經各區會員代表大會議決後，於 <u>4 月 12 日</u> 前逕送，以便排入會員代表大會議程。</p> <p>三、各分會之提案請蓋分會印信後，於 <u>4 月 8 日</u> 前送交，俾便理事會審查。</p>
<p>理、監事提名原則</p>	<p>一、依據中華民國(台灣)國際獅子會第一聯合會章程規定：理事、監事候選人資格為曾任分會會長以上之職務者。</p> <p>二、請各支會或聯合會於 <u>113 年 4 月 19 日</u> 前，將理、監事候選人名單，加蓋區印信，並檢附理、監事身份證影本正反面一份電子檔，送達複合區。</p> <p>三、複合區收到候選人名單後，即依規定召開理事會及提名委員會，理事長(總監議會議長)擔任召集人，負責候選人資格覆審事宜。</p>
<p>注意事項</p>	<p>一、全體出列席人員請於大會開始前 <u>30 分鐘</u> 進入會場，依安排席次入座，並保持會場秩序。</p> <p>二、正代表請攜帶出席證出席會議。</p> <p>三、各出席年會人員到達會場往返交通工具及旅費，均請自理。</p> <p>四、請當選理、監事留在會場，選舉下一屆常務理監事、理事長及第一、第二副理事長(並同時選舉下一屆總監議會議長及第一、第二副議長)。</p>